

## 《穿越聖經》

### 使徒行傳（34）腓力斯留保羅在監裏、保羅要向凱撒上述， 以及亞基帕夫婦拜訪非斯都（徒 24:26-25:16）

聽衆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衆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在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使徒行傳 23:12-24:25 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使徒行傳 23:12-24:25 講述猶太人密謀要殺害保羅。千夫長得知後派人護送保羅到凱撒利亞並交給巡撫腓力斯，猶太人進而向腓力斯控告保羅，以及保羅為自己辯護等故事。

法利賽和撒都該兩派人的爭論平息下來後，他們的注意力又轉移到保羅身上。對於這些猶太宗教領袖來說，政治地位比神更為重要。他們預備策劃另一次謀殺，就如他們對待耶穌一樣。不過，一如既往，神仍在掌管著一切。

這段經文裏提到保羅的親屬。有學者認為，當保羅成為基督徒後，他的家人便與他脫離了關係。保羅曾經在腓立比書 3:8 說過，他為基督丟棄萬事。但我認為，“丟棄萬事”並不一定意味著要割捨親情。即使保羅在候審中，仍然可以與外甥見面，因為羅馬的囚犯是可以接受家屬和朋友接濟的。

孩子很容易被人忽視，以為他們不能為神做什麼，但在保護保羅性命的事上，保羅的外甥擔任了一個重要的角色。神可以使用任何年紀、任何願意服從神的人。耶穌也曾在馬太福音 18:2-6 清楚地指明孩子是重要的。

千夫長派人將保羅護送到凱撒利亞。耶路撒冷是猶太政府的所在地，而凱撒利亞則是羅馬政府在這地區的總部。神的作為實在奇妙。祂利用羅馬軍隊來拯救保羅脫離敵人。神的道路不同於我們的道路。不要求神按照你的道路來行，這樣會限制了神。當神介入的時候，任何事情都會發生，這些事情遠比你所能想像的更多、更好。

路加是怎麼知道克勞第·呂西亞給腓力斯的信上說些什麼呢？路加非常注重歷史的準確性，參考了許多文獻以確定他所寫的是真實可靠的。大概在保羅到腓力斯面前作答辯時，有人在庭上把這封信大聲當眾讀出。同時，因為保羅是羅馬公民，他們在禮貌上也許把一份副本交給他。

大祭司亞拿尼亞、律師帖土羅，以及幾位長老也從耶路撒冷趕到凱撒利亞，對保羅作出了虛假的指控。儘管他們殺害保羅的陰謀失敗了，但他們仍然堅持要將他置於死地。

帖土羅是一個擅長辯論的人，由猶太宗教領袖特別請來在羅馬巡撫面前陳述案件的。他控告保羅幾條罪狀，包括煽動暴亂、充當宗教異端的頭目，以及褻瀆聖殿。猶太宗教領袖希望這些指控能夠說服腓力斯處決保羅。

帖土羅和宗教領袖攻擊保羅的證據似乎頭頭是道，但保羅卻逐一駁倒了他們的指控。保羅在答辯時，也能够將福音帶出來。控告保羅的人不能提出明確的證據來支持他們的指控。比如，保羅被指在亞細亞的猶太人中間引起暴亂，但卻沒有當地的猶太人出席證明這件事。這是顯

明保羅把握任何機會來見證基督的另一個例證。

腓力斯做了六年巡撫，應該知道有關基督徒的事。基督徒平靜的生活方式叫羅馬人知道基督徒不會到處去引起騷亂。

保羅的講論觸及腓力斯的內心，令他覺得恐懼。正如希律安提帕一樣，腓力斯也娶了他人的妻子。保羅所講的內容一直都很吸引他；不過，當保羅提到“公義、節制和將來的審判”時，他便不再有興趣了。只要你所講的福音內容不會太刺激他人的內心，有許多人會很樂意和你談論。可是，當你傳講的福音一觸及他們心靈深處時，有些人便會抗拒或者走開。然而，這正是福音的內涵，神的能力會改變生命。假如福音沒有從原則和教義轉化成為改變生命的動力，那麼福音便沒有功效了。

接下來，我們繼續研讀與查考使徒行傳 24 章剩下的內容。

一個罪人永遠不會有時間聽福音的。腓力斯已經知道什麼是福音，“這道”是基督教信仰的同義字，我希望恢復“這道”的說法，因為今天基督教被人濫用，已經失去其真正的意義。腓力斯叫保羅解釋為什麼福音會引起這麼大的騷動，他叫保羅談談耶穌基督的道。有些解經家給這部分起了個標題叫“保羅在腓力斯面前辯護”。其實保羅不是在為自己辯護，保羅第二次出現在腓力斯面前時，是向腓力斯作見證，他想為基督得到這個人。聖經沒有像一般歷史書一樣從壞的角度來看腓力斯。我希望你知道這個巡撫多麼可惡。要認識這個人必須要看當時的歷史記錄。腓力斯是被釋放的奴隸，他心狠手辣、個性凶殘，貪圖享樂。他的名字原文就是“享樂”的意思。有羅馬歷史學家曾這樣描寫他，說：“他靠著殘忍的手段和放蕩不羈的個性行使君王的權柄，但他卻擁有奴隸的心。”保羅現在落在他手中，但聖經沒有譴責他。他的妻子土西拉坐在他旁邊。一般史學家把焦點集中在土西拉身上，她是希律亞基帕一世的女兒，她父親殺了使徒雅各，她的叔叔殺了施洗約翰，她的祖父想殺主耶穌基督。腓力斯和土西拉位居高位，從來沒有去過教會聽福音，如果使徒保羅到小鎮傳福音，他們也不會去聽他講道。現在這兩個人有大好機會可以聽保羅講道。他們和有史以來最偉大的傳道人私下會面、聽他傳講神的恩典。神給他們機會私下聽保羅講道，他們的衙門變成傳道禮堂，他們的寶座幾乎變成懺悔椅。神的恩典大到讓這兩個人有機會聽到福音！救恩臨到他們、神國度的大門敞開了，他們有機會可以進去。這就應驗詩篇 2:10 說：“現在，你們君王應當省悟！你們世上的審判官該受管教！”

他們越聽越有興趣，我猜腓力斯快要決志了，但他沒有，他想要再等等。罪人永遠不會有方便的時間聽福音。不是人決定時間，而是神掌管一切。保羅談到公義、節制和將來的審判，這是一篇很好的講道。公義指的是摩西律法的公義，沒有人可達到的境界。律法指出人是罪人，人無法實踐律法的公義，不能滿足神的要求。罪人必須站在神的公義面前，但罪人達不到神的公義。因此神在基督裏給罪人開了一條出路，就是公義的“外袍”，凡信靠基督的人，都要披上這件義袍。這就是因信稱義。

羅馬書 3:22 記載：“就是神的義，因信耶穌基督加給一切相信的人，並沒有分別。”保羅指出人無法達到律法的義，因此基督為罪人預備了只要罪人信靠基督就能得到的義。保羅提到節制，意思是自我控制。腓力斯是一個被激情和殘忍控制的人，他和土西拉是大罪人，活在罪惡中，不知道什麼才是真正的自由。

接著保羅提到將來的審判，即啟示錄 20:11-15 所說的在白色大寶座前最後的審判。親愛的聽衆朋友，今天你的罪不是在你身上，就是在基督身上。如果你的罪是在基督身上，如果你信

靠祂，那麼在二千年前祂就已經為你的罪付上代價了。將來審判的時候，你的罪已經一筆勾消了。但如果你的罪還在你身上，那麼你就要面臨將來的審判。人們不喜歡聽將來有審判的事。腓力斯和土西拉也不喜歡聽到將來的審判。但如果你的罪不在基督身上，如果你還沒有接受耶穌作你生命的主，到那天你就要面對審判。你可以不信、不聽，但你不能改變“人人都有一死、死後且有審判”的事實。你逃不掉將要面臨的審判。很少傳道人講這個主題。只有教聖經的老師才會提，大多數的傳道人都輕輕帶過。

在觀察腓力斯的時候，有一件事很有趣。保羅被帶到腓力斯面前，大祭司亞拿尼亞、長老、還有大律師帖土羅一起指控他。腓力斯立刻就看出他們的指控是不成立的，他應該釋放保羅。但腓力斯是個政客，他不希望和猶太人對立。他沒有做正確的決定，只是在玩弄政治手腕。腓力斯在私底下已經和保羅談過，保羅也感動了他；但他還是要拖延一陣子。二千年來，人類歷史證明人們可以一拖再拖、不接受基督，但是拖到最後，卻沒有機會接受基督了。年輕人可能比較願意接受基督，我們應該努力向年輕人傳福音。不要以認為年紀越大越有智慧，年紀大的人往往心比較硬，反而不容易接受福音。腓力斯說：“你暫且去吧，等我得便再叫你來。”腓力斯一直沒有等到這一天。對於那些遲遲不肯接受基督的人，“得便”（方便）這一天永遠不會來。

使徒行傳 24:26 記載：“腓力斯又指望保羅送他銀錢，所以屢次叫他來，和他談論。”

羅馬法律禁止從罪犯手中收取錢財。但無論是過去還是現在，腐敗的官吏會詭詐地避開法律聚斂錢財。可能腓力斯認為保羅有豐厚的資金，所以指望保羅送他錢財。

使徒行傳 24:27 記載：“過了兩年，波求·非斯都接了腓力斯的任；腓力斯要討猶太人的喜歡，就留保羅在監裏。”

腓力斯還在耍政治手腕，把保羅關在牢裏。羅馬的司法正義能不能落實，要看執法的人。保羅不是有罪、就是無罪。如果保羅犯了叛國罪，就該處死；如果他無罪，就該釋放。不是這樣、就是那樣。無論如何，他都不該被關在監牢裏兩年之久。

保羅要被帶到非斯都面前，之後還會被帶到亞基帕王面前。保羅被帶到這些領袖面前，他必定感到很無聊，耐心受到考驗，但是他還是感謝神給他機會在羅馬帝國的高官面前見證主耶穌。在使徒行傳 9:15，主耶穌在大馬士革向亞拿尼亞顯現時說，保羅“是我所揀選的器皿，要在外邦人和君王，並以色列人面前宣揚我的名。”保羅對神為他作的計劃和安排感動不已。每次保羅提到主耶穌改變了他，言詞之間充滿了熱情和堅定的信念。保羅為主耶穌大作見證，雖然腓力斯在聽的時候感到害怕，但他的無賴、貪婪和私慾卻占盡了上風。腓力斯有機會信主，他好幾次叫保羅來到他面前，但他只想斂財，不要救恩。保羅在監牢裏默默地忍受了兩年，有神的手介入和神的旨意帶領，讓他得到安慰。當我們面對危難時，我們要堅信神仍然掌權。

使徒行傳 25:1-4 記載：“非斯都到了任，過了三天，就從凱撒利亞上耶路撒冷去。祭司長和猶太人的首領向他控告保羅，又央告他，求他的情，將保羅提到耶路撒冷來，他們要在路上埋伏殺害他。非斯都卻回答說：‘保羅押在凱撒利亞，我自己快要往那裏去’；”

非斯都接管了巴勒斯坦境內，因腓力斯的失敗而加重的緊張問題和局面。在行政機關所在地，凱撒利亞只待了三天，就為了接見猶太領袖而去了耶路撒冷。保羅的敵對者利用新任巡撫的討好及其對情況的不太熟悉，趁機請求把保羅押到耶路撒冷審判。此計劃若得到非斯都的許

可，他們就能在押送途中埋伏殺害保羅。不過，非斯都拒絕了此項提議。

使徒行傳 25:5-7 記載非斯都：「又說：「你們中間有權勢的人與我一同下去，那人若有什麼不是，就可以告他。」非斯都在他們那裏住了不過十天八天，就下凱撒利亞去；第二天坐堂，吩咐將保羅提上來。保羅來了，那些從耶路撒冷下來的猶太人周圍站著，將許多重大的事控告他，都是不能證實的。」

保羅不得不再為自己辯護，反駁猶太人的指控，這正好讓他有機會向非斯都傳福音。

使徒行傳 25:8-9 記載：「保羅分訴說：「無論猶太人的律法，或是聖殿，或是凱撒，我都沒有干犯。」但非斯都要討猶太人的喜歡，就問保羅說：「你願意上耶路撒冷去，在那裏聽我審斷這事嗎？」」

非斯都聽了全部經過，並未找到特別的罪行。若按法律，應當將保羅釋放，但非斯都卻想討好猶太人，勸保羅去耶路撒冷受審。

使徒行傳 25:10 記載：「保羅說：「我站在凱撒的堂前，這就是我應當受審的地方。我向猶太人並沒有行過什麼不義的事，這也是你明明知道的。」

保羅是羅馬公民，可以要求上訴到凱撒面前。回耶路撒冷就是死路一條。根據使徒行傳 23:11 記載，主耶穌在兩年前向保羅顯現，告訴保羅會在羅馬為主作見證，現在應驗了。神的旨意要他去羅馬，他會被捆索，但神會護他周全。神為他安排的計劃原來是這樣的。保羅在羅馬書 1:9-10 說：「我在他兒子福音上，用心靈所事奉的神可以見證，我怎樣不住地提到你們；在禱告之間常常懇求，或者照神的旨意，終能得平坦的道路往你們那裏去。」保羅去羅馬是神的旨意。

使徒行傳 25:11 記載保羅說：「我若行了不義的事，犯了什麼該死的罪，就是死，我也不辭。他們所告我的事若都不實，就沒有人可以把我交給他們。我要上告於凱撒。」

保羅有點不耐煩了。羅馬以公正出名，保羅尊重權柄，可是卻沒有得到公正的對待，所以他決定上告於凱撒。神的心意藉著保羅行使羅馬公民權利得以成就。神帶領每個人的方式都不同。神為你做了什麼事？不管是什麼，都一定對你有好處，且恩典够用。神賜給你什麼，你就好好加以利用。摩西手上有一根杖，這一根杖就能為神所用。保羅有羅馬公民權，他因此可以上訴到凱撒，拒絕去耶路撒冷。

使徒行傳 25:12 記載：「非斯都和議會商量了，就說：「你既上告於凱撒，可以往凱撒那裏去。」」非斯都只好同意保羅的要求，他不能阻止保羅去羅馬。

使徒行傳 25:13 記載：「過了些日子，亞基帕王和百妮基氏來到凱撒利亞，問非斯都安。」

非斯都剛剛上任，還是個新官；君王過來看他。我猜這些政客聯合在一起，就像坐同一條船上。

使徒行傳 25:14-15 記載亞基帕王和百妮基氏：「在那裏住了多日，非斯都將保羅的事告訴王，說：「這裏有一個人，是腓力斯留在監裏的。我在耶路撒冷的時候，祭司長和猶太的長老將他的事稟報了我，求我定他的罪。」

亞基帕王和百妮基氏在那裏住了一陣子；路加醫生說：“他們住了多日”。非都斯對亞基帕王說：“我要向你報告，我們這裏有一個囚犯。這個案子很奇怪，也很特別。他的名字叫保羅，上任巡撫腓力斯把他移交給我。現在，希望你能聽聽他的說法。”

雖然亞基帕王沒有直接統治猶太，但被克勞第王任命為“聖殿監護人”，有任命及赦免大祭司、管理聖殿財政和祭司禮服的權力。其實羅馬當局把亞基帕王看作猶太地區最具有實力的人。

使徒行傳 25:16 記載非斯都說：“我對他們說，無論什麼人，被告還沒有和原告對質，未得機會分訴所告他的事，就先定他的罪，這不是羅馬人的條例。”

我們常認為羅馬的法律不太公正，因為主耶穌的案子和使徒保羅的案子中，法律真的是不公正。問題不在法律，而是出在政客扭曲了法律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裏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